

证券代码：872505

证券简称：辉腾科技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7月30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综合楼二楼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7月16日以书面及通讯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胜才
- 会议列席人员：董事会秘书

7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》予以汇报。详见《2024 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截止 2024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-57,750,149.48 元(未经审计)，公司实收股本 106,505,943 元，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服务，聘期一年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向四川富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资及提供抵押、质押担保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向四川富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700 万元，用途续贷（首次用于归还编号 118201202200334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借款，非首次用于生产经营），期限不超过三年。继续沿用原抵押、质押担保方案：公司以原质押给四川富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专利技术 26 项（其中发明专利 11 项，实用新型专利 15 项）作质押，张胜国、王永莲以其位于富顺县富世镇锦城路北段 6 号 9 栋 1 单元 19 层 3 号的不动产一处（证书号：川【2018】富顺县不动产权第 0020436）作抵押，公司以其所有的纺丝设备（3 号、4 号机组）作抵押，张胜才以其持有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1000 万股作质押。抵质押物价值以四川富顺农村商业银行认定为准确，协助办妥抵质押登记手续（如需，实际设定抵质押担保类型以贷款人审批为准），公司承诺在贷款存续期间不得撤资和进行大额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中张胜才、张胜培虽然为关联董事，但因本次担保无偿为公司担保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8 月 20 日（星期二）上午 9:30 分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相关议案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四川辉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7月31日